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收到杭州 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3 年第二批国家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产业技术研究与开 发资金的通知》(杭财企[2013]1199号),公司"面向金融云的安全服务"项目 获政府补助 450 万元。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收到上述款项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有关规定,上述补助款项在收 到时计入递延收益,然后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,在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摊, 计入营业外收入。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对公司2013年度利润不产生重大影响, 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险。

特此公告!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